**新县医疗保障局2020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**

**目 录**

一 、部门基本情况

（一）机构设置

（二）主要职责

（三）人员情况

(四) 预算年度主要工作任务

二、2020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

三、 名词解释

附件：2020年度部门预算表

01、2020年单位部门预算收支总表

02、2020年单位部门预算收入总表

03、2020年单位部门预算支出总表

04、2020年单位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

05、2020年单位部门预算财政拨款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表

06、2020年单位部门预算财政拨款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总表

07、2020年单位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明细表

07-1、2020年单位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明细表

08、2020年单位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明细表

09、2020年单位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明细表

10、2020年预算单位国有资本经营收支预算表

一、部门基本情况

**（一）机构设置**

新县医疗保障局机关内设4个股室和 1个归口预算管理单位。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单位名称 |
| 1 | 医保局机关 |
| 2 | 新县社会医疗保险中心 |

**（二）主要职责**

贯彻落实县城乡居民医疗保险、生育保险、离休人员医疗保障、移交政府安置的军队离退休干部医疗保障、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制度的方案、政策、规划、标准并组织实施。依据国家、省市有关法律法规政策组织实施全县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办法，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防控机制，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革，贯彻执行全县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政策，完善动态调整和区域调剂平衡机制。贯彻执行国家、省、市城乡统一的药品、医用耗材、医疗服务项目、医疗服务设施等医保目录和支付标准。贯彻执行国家、省、市有关药品收费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、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，履行管理职责，推动建立市场主导的社会医药服务价格形成机制，建立价格信息监测和信息发布制度。组织落实有关药品、医用耗材的招标采购政策并监督实施，指导药品、医用耗材招标采购平台建设。拟订全县定点医药机构协议和支付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。负责全县医疗保障经办管理、公共服务体系和信息化建设。指导全县医疗保险、生育保险经办机构开展业务工作。

**（三）人员情况**

新县医疗保障局机关及归口预算管理单位共有编制54 人，其中：行政编制4人，事业编制50人；退休人员4人。

**（四）预算年度主要工作任务**

保障全县医疗保障服务工作的正常运转，加强全局财务预算执行的分析，完善全局财务预算的精细化、科学化管理，完成好财务预算管理各项工作。

二、2020年年度部门预算说明

**2020年新县医疗保障局部门收支预算为汇总预算，含本级和所下属二级机构。**

**（一）收支预算总体说明**

2020年收入预算总计487.2万元，支出预算总计487.2万元，与2019年相比，收、支预算总计各增加37万元、37万元，增7.59 % 。主要原因：局机关专项工作经费增加。

**（二）收入预算总体说明**

2020年收入预算487.2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收入487.2 万元，政府性基金收入0万元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万元，专户管理的收入0万元，其他收入0万元，部门结转资金0万元，部门结余资金0万元。

**（三）支出预算总体说明**

2020年支出预算487.2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487.2万元，占预算100 %；项目支出0万元，占预算0 % 。

**（四）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说明**

2020年财政拨款收入预算487.2万元，财政拨款支出预算487.2万元。与 2019年相比，财政拨款收支预算增加37万元，增长7.59%。增长的主要原因为：局机关专项工作经费增加。

**（五）财政拨款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**

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487.2万元。其中：基本支出487.2万元，项目支出0万元。基本支出中工资福利支出348.8万元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0.8万元，商品和服务支出137.6万元。项目支出中房屋建筑物购建支出0 万元，设备购置0万元，基础设施建设0万元，大型修缮0万元，其他0万元。

**（六）财政拨款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**

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487.2万元。其中：工资福利支出348.8万元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0.8万元，商品和服务支出 137.6万元。

1、工资福利支出348.8万元，其中：基本工资176.6万元、其他工资2.5万元、统一津贴补贴4.6万元、其他津贴补贴10.8万元、奖金2.1万元、基础性绩效42.2万元、奖励性绩效18.1万元、社会保障缴费62.2万元、住房公积金29.3万元。

2、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0.8万元，其中：离休人员经费0万元、退休人员经费0.8万元、定补人员生活补助 0万元、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万元。

3、商品和服务支出137.6万元，其中：办公费31.9万元、印刷费 6.6万元、水电费4.7万元、差旅费5.7万元、福利费3.1万元、工会经费3.8万元、其他交通费 3.4万元、会议费0万元、公务接待费3.1万元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 万元、委托业务费 0万元、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75.3万元。

**（七）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**

 2020 年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3.1万元，比上年减少162.9 %。公务接待费减少5.05万元。公务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，比上年下降 0%，主要原因是公车改革，公务用车被收回。因公出国（境）费 0万元，与上年持平。

财政拨款安排的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3.1万元，比 2019年下降162.9 %。**下降原因为：**公务接待费减少5.05万元**。**

财政拨款安排的“三公”经费具体支出情况如下：

1、因公出国（境）费0万元，与上年持平。

2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，比上年下降0%。其中：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；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。

3、公务接待费 3.1万元，比上年下降162.9 %。主要用于各类公务接待支出。下降的原因：倡导厉行节俭，减少公务接待方面的支出。

**（八）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**

新县医疗保障局2020年无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，因此没有支出预算数据。

**（九）2020年单位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**

新县医疗保障局2020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0万元，其中：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、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、政府采购服务类预算0万元。采购内容包括0设备购置、0实施费用等。

**（十）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**

 1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

　 新县医疗保障局2020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487.2万元，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，完成预算年度主要工作任务需要。

2、关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

2020年，新县医疗保障局没有开展项目预算绩效评价。

1. 关于国有资本经营收支预算情况说明

2020年，本单位国有资本经营收支预算为零。

4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。
 2019年期末，新县医保局共有车辆0辆，其中：一般公务用车0辆。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套，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套。

三、名词解释

  1、财政拨款收入：是指县本级财政当年安排的资金。

2、事业和经营性收入：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。

3、其他收入：是指部门取得的除“财政拨款”、 “事业和经营性收入”等以外的收入。

4、基本支出：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，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。

5、项目支出：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，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。

6、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：是指纳入县级财政预算管理，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。其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（境）的住宿费、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培训费等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等支出；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含外宾接待）支出。

  7、机关运行经费：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（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）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。